

原始凭证分割单

2021年2月15日

接收单位	颜村铺乡高常庄	原始凭证 主要内容	收上级补助收入		
原始凭证 单位名称	颜村铺乡李麻口				
原始凭证名称	电汇凭证	日期	2021. 2. 15		
总金额	大写				
	¥ 300000				
分割金额	大写				
	¥ 5620				
说明	该原始凭证附在李麻口村 2021年02月15日第2号凭证。 本原始凭证共分割45份是第38份				
备注					

制单：